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二〇一七年一月五日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17 年 1 月 5 日 13:30

网络投票：2017 年 1 月 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 199 号锦峰国际商务广场 A 座 19 楼

三、会议主持：董事长孔丽女士

四、参会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 五、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2、《关于申请可续期信托贷款的议案》

#### 六、会议议程：

1、董事长孔丽女士介绍出席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介绍会议议程、议案，并宣布股东大会正式开始；

2、董事长孔丽女士提出《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3、董事长孔丽女士提出《关于申请可续期信托贷款的议案》，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4、董事长孔丽女士请一名与会监事、两名股东代表及与会律师检票、监票，统计投票结果，并宣布投票统计结果；

5、董事会秘书宋才俊先生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并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6、董事长孔丽女士宣布大会结束。

## 议案一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充分发挥资本市场直接融资优势，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不断优化公司债务结构，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发行包括永续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等在内的债务融资工具，规模不超过50亿元。通过债务融资工具募集的资金将用于公司置换原有借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等用途，目的在于调整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有关债务融资工具的规模、期限、利率、发行方式等相关发行条款需遵守相关规则的规定。

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处理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可发行的额度范围内，确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票据和永续中期票据等；

2、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和相关规则规定，确定每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条款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每次实际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金额、利率、期限、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发行配售安排、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评级安排、担保事项等；

3、就每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向相关监管机构申请办理每次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审批、登记、备案等手续，签署与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定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6、办理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且上述未提及到的其他事项；

7、上述授权事项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6 )

---

现就该项提请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

## 议案二

### 关于申请可续期信托贷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公司拟申请可续期信托贷款。

本次可续期信托贷款方案主要如下：

- 1、合作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托公司（待定）
- 2、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 3、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
- 4、产品期限：3+N（初始期限3年，满3年以上可选择是否续期）
- 5、融资成本：以合同约定为准

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决定是否提取、提取金额及时间，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相关机构签署合同协议，办理有关手续。

现就该事项提请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